

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536-6257019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工作要求，结合人防工作实际，切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6 条，其中，通过昌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22 条，包括机构职能信息 3 条，组织管理信息 4 条，政策文件信息 3 条，政府会议信息 3 条，规划计划信息 1 条，工作信息 8 条；通过“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信息系统”公开信息 7 条，包括法人任职信息、法人证书（副本）、2022 年工作总结、办公场所证明、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、资产负债表、变更法人等；通过“爱昌乐”APP 公开信息 7 条，包括会议信息 4 条，工作信息 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1. 2023年，我单位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次，申请人均为自然人，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。

2. 2023年，我单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3年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健全制度、完善台账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2023年未发生信息公开失泄密问题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依托昌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转发人防法律法规规章、单位工作动态（<http://www.changle.gov.cn/CLXXXGK/XRFB/>），及时进行公开非涉密政府信息。

二是依托“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信息系统”，按照机构编制工作要求，做好2022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和2023年变更换举办单位公示工作。

三是依托“爱昌乐”APP，公开单位会议信息和工作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分管负责人牵头组织，办公室作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，按照县政府工作要求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是健全工作机制。结合工作实际，修订完善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和《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》，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时限、形式、主体等要素。

三是强化业务培训。按照县政府有关要求，结合单位工作实际，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培训计划，扎实开展信息公开专题培训，有效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，持续提升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2 年问题整改情况

针对存在的“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全面，多数属于事后公开，事前、事中公开较少”等问题，我单位结合工作实际，积极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，凡属非涉密信息均及时公开，严格按照时间做好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公开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

(二) 2023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主要是转载省、市政策规定数量不多，上级有关工作要求传达不及时。

(三) 改进措施

及时关注省、市政策规定发布情况，及时进行转载，确保上级有关工作要求传达到位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2023年，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严格按照省、市国动办和县政府工作要求，落实《昌乐县2023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明确的相关职责，持续抓好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涉及我单位所的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2023年，我单位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落实国防动员（人防）宣传教育“进机关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网络”要求，先后开展“防灾减灾宣传周”、“6·15防空防灾警报试鸣日”暨“新征程人防在奋进”开放日、国防知识专题讲座、“全民国防教育月”等国防动员宣传教育活动，向市民、中小学生发放应急包等应急物资300个（件）、宣传资料2000余份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。

（六）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无。

（七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。无。

昌乐县人民防空工程管护中心

2024年1月24日